

证券代码：837809

证券简称：圣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福建省圣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浦城县万安乡万新路 12-4 号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傅芬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姚伟民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王俭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任命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，提名刘培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任命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，提名李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，任职期限与本届监事会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培峰	董事	任职	2024年4月 4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禾	监事	任职	2024年4月 4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经与会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福建省圣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福建省圣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8日